

河北天寅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河北天寅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8年03月28日上午9: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1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，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有吴从新、陈南、刘琦斌、华敏、徐建国五位董事，会议由刘琦斌董事长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(一)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；

议案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前任总经理华敏对《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

(二)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，并提交股

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长刘琦斌对《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

(三)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长刘琦斌对《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

(四)审议通过《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长刘琦斌对《2018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

(五)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审计报告》的议案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财务总监侯宇对《2017年度审计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

(六)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受董事会委托公

司董秘荣美艳对《2017年度报告及摘要》予以汇报。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（1）公司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（2）公司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监管机构要求的年度报告编制规定，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、现金流量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》的议案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财务总监侯宇对《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》予以汇报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董事长刘琦斌对《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予以汇报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；

议案内容：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董事长刘琦斌提议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提请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本次会议的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现董事会提议于2018年4月22日召集召开河北天寅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河北天寅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天寅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3月30日